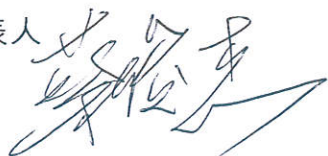


聖約翰科技大學 民生與設計學院 觀光與休閒管理系
110 學年度入學畢業條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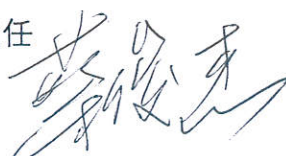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：110 年 04 月 15 日製

部別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部	學制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
畢業總學分	128		備註
A：必修學分數 (A=A1+A2+A3)	86	A1：專業必修學分數	62
		A2：共同科目	10
		A3：通識學分數	14
B：選修學分數 (B=B1+B2)	42	B1：專業選修學分數	至少 24 學分
		B2：外系選修學分數	至多 18 學分
修業期限	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。		
修讀輔系規定	另訂		
修讀雙主修規定	另訂		
畢業門檻	專業實務	輔導措施(課程配合)	補救措施
	需參與外國語文初級檢定，報考種類及通過分數如下所列之一： 1.PVQC 專業英語詞彙認證(專業級) 2. 英文檢定初級 3. 其他外國語文證照(需由專業門檻委員會議審核)	大一：英文(一)(二) 大二：進階專業英文、職場外語	1.辦理外語大會考 2.在校期間至少參加 1 次外語檢定考試皆未通過者(應檢附到考證明及成績單)，准予至各系修讀相關外語課程 1 門(至少 3 學分)，並經本系認可抵免，但不可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	取得專業證照 2 張	各式證照輔導班	大學 4 年期間至少取得 1 張專業證照，並曾至少參加其他專業證照檢定 2 次未通過者(應檢附到考證明及成績單)，准予加修本系認可之專業課程抵免，但不計入畢業學分數。
	完成 320 小時校外實習	接受本系所提供、協助安排或學生自行接洽之實習機構	1.補救申請條件：四年級上學期(含)以前，有二次已登錄申請實習，但未能媒合成功之記錄。 2.補救辦法(1)除已計入"取得專業證照"之畢業條件者，再另考取一張專業證照(2)以四年級下學期一門專業選修課程抵免(抵免之專業選修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，亦不得與其它畢業條件之補救辦法重覆抵免)

製表人



系主任



院長

民生與設計學院
院 長 陳智湧

系務會議 110 年 04 月 15 日制定
院務會議 110 年 05 月 13 日通過
教務會議 110 年 5 月 18 日通過